

乐昌市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心项目 事中绩效评估报告

乐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乐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27 日，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上级主管部门为乐昌市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能为贯彻以预防为主的方针，承担辖区内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预防、控制和卫生检验工作。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乐昌市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乐昌市乐城街道乐廊路三公里处，总用地面积约 25116.8 平方米。新建一栋业务用房(3721.9 平方米)(含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心、疾控中心)，一栋实验室楼(5214.05 平方米)(含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农村饮用水检测中心、医疗物资应急储备仓库)，医学隔离观察场所(6538.11 平方米)(设置隔离区、物资保障区、生活区)，污水处理及发电房，共 18501.49 平方米；室外工程约 22931.7 平方米。配套检测设备、项目配套设施及办公设施设备。计划于 2020 年 8 月开始施工，2022 年 5 月建成，2022 年 6 月竣工验收及交付使用。

乐昌市的公共卫生服务资源严重不足，公共卫生体系与国家标准要求存在较大差距，公共卫生体系短板突出，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很有必要。2020年7月29日通过立项(《关于乐昌市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乐发改【2020】19号)。建设项目施工中标单位为乐昌市住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时间为2020年9月29日。10月份工程建设管理移交乐昌市代建局。

(三) 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数95分，其中：

1、前期工作自评18分。(1)前期研究自评7分：①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规定的要求，且具体明确、合理可行的，得2分；②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得2分；③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合理，符合相关管理办法，每项1分，得3分。

(2)目标设置自评5分：①完整性2分，项目单位申请资金材料中设置的目标明确了提供的公共服务产品内容、数量、质量成本等。设计方案不够完善，产生缺漏项，扣1分，实得2分；②科学性3分，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具有相关性，有细化的绩效目标。资金绩效目标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基本合乎客观实际。设计方案不够科学完善，产生缺漏项，扣1分，实得3分。

(3) 保障机制指标自评 6 分: ①组织机构 2 分, 有专门的项目实施组织机构, 得 2 分; ②制度措施 4 分, 有相应的资金、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项目实施方案, 得 4 分。

2、实施过程自评 40 分。

(1) 资金管理自评 22 分: ①资金到位自评 2 分: 评价年度预算安排财政资金金额 11576.05 万元, 实际到位 11576.05 万元, 所有资金在 2021 年 9 月前下达, 到位率 100%; ②财务合规性自评 20 分, 项目所有支出都通过财政直接支付, 没有超范围、标准支出, 没有违规支出金额, 设有专账核算, 核算凭证规范有效。

(2) 项目管理自评 18 分: ①实施程序自评 15 分, 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等。所有支出都通过财政直接支付。②项目监管自评 3 分, 项目得到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 分管市领导从项目一开始就跟进至今, 紧抓不懈。建设单位主管部门市卫生健康局项目办对口项目监管, 同时 2020 年 10 月份工程建设管理移交乐昌市代建局。市审计局 2021 年 8 月委托第三方进行项目专项审计 (审计报告未出)。得 3 分。

3、项目绩效自评 37 分。

(1) 经济性 5 分: 预算(成本)控制自评 5 分, 项目总预算 1.45 亿, 本评价年度的项目预算资金 11576.05 万元, 不

会超预算；

(2)效率性 13 分：完成进度及质量 13 分，主体工程预计不能按计划于 11 月 29 日完成，预计逾期将超过 2 个月，扣 2 分。项目实施没有产生副作用和安全事故。项目还在进行当中，项目实施质量暂不扣分。

(3)效果性 17 分：①社会经济效益 15 分，实际完成方面：完成指标的 100%；②可持续 2 分，我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可保证机构持续性，有连续性的财政投入保证机制可持续性，有项目方案保证政策或制度可持续性，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保证环境可持续性；

(4)公平性 2 分：项目实施造成 1 例群众信访环境污染，扣 1 分，实得 2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1. 项目的绩效目标。

项目的建设，将新建一栋业务用房(3721.9 平方米)(含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心、疾控中心)，一栋实验室楼(5214.05 平方米)(含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农村饮用水检测中心、医疗物资应急储备仓库)，医学隔离观察场所(6538.11 平方米)(设置隔离区、物资保障区、生活区)，污水处理及发电房，共 18501.49 平方米；室外工程约 22931.7 平方米。配套检测设备、项目配套设施及办公设施设备。

项目的建设将优化乐昌市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补齐我市公共卫生短板，进一步提高乐昌市传染病防控工作整体水平，基本解决乐昌传染病业务用房和人员补助的状况，全面提升乐昌市传染病预防控制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有效控制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2. 项目资金实际总投入情况。

项目估算总投资 1.45 亿元，建设资金通过申请上级专项资金和本级财政资金解决。2020 年 8 月乐昌市财政局下达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5000 万元。2021 年 1-8 月下达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6500 万元。评价年度内实际总投入 11576.05 万元。

3. 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累计 6748.1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6672.11 万元，本级财政预算资金 76.05 万元。总支出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4708.07 万元，设备投资 1422.05 万元，待摊投资 618.04 万元。

4. 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对环境、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影响。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6748.16 万元，本项目的建设进度为：目前项目土石方、围墙、挡土墙工程建设尚未完成，处在建设阶段，工期顺延；业务楼、实

验楼、保障楼、隔离楼、附属用房均已完成封顶，并正在进行室内装修。业务楼已基本完成室内装修，水电安装等；实验楼因3-5层涉及实验室二次装修，正在准备挂网，走招标程序；隔离楼、保障楼已完成装修工程的60%左右，正在进行水电安装。室外工程，主要是路面及绿化等，进展稍缓。

本项目的建设，将优化乐昌市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补齐我市公共卫生短板，进一步提高乐昌市传染病防控工作整体水平，基本解决乐昌传染病业务用房和人员补助的状况，全面提升乐昌市传染病预防控制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有效控制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二）存在问题。本级财政资金困难，待摊投资资金不足。由于是基建项目，我单位是医疗部门，纯属外行，对支付建设项目资金需执行“三重一大”制度有点困难。

三、工作中存在问题及原因

1、项目前期设计时间仓促，导致后期变更比较多，如污水处理设计部分、围墙挡土墙等，导致工期延长。

2、前期预算时间紧，部分项目缺项漏项较多，导致实际建设过程中后期工程量增加，工程量增加费用超过预留金费用。

3、由于近期建筑原材料涨价（如水泥等），施工方存在一定压力，影响工程进度。

四、改进意见

1、针对本级财政资金困难，尽量多渠道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支持。另外，多依靠代建局、审计、财政等权威部门，努力做到合理、合规、合法的使用建设资金。

2、抓紧时间落实各项措施，加快工程进度，形成实际支付。及时向上级部门提出存在问题及困难，多方协同，共同解决项目建设及资金支付中存在的问题，推进项目进度及资金使用进度。

2021年10月22日